

# 2025年固始县方集镇沙河店村村砌渠道工程

## 施工合同

甲方：固始县方集镇人民政府

乙方：河南铎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固始县方集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河南铎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2025年固始县方集镇沙河店村衬砌渠道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2025年固始县方集镇沙河店村衬砌渠道工程。
- 2.工程地点：固始县方集镇沙河店村。
-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工程内容：新建衬砌梯形渠道(1mx1m)长 1420m；溢洪道 1 座(跨度 4m，堰高 1m，交通桥宽 3m)；板涵 2 座(1.5mx2mx8m)，灌溉涵 5 座，过渠涵 6 座等，详见工程量清单。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1月27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2月27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拾玖万贰仟元整（¥ 792000.00 元）；

### 五、工程款支付

双方约定的工程款支付方式和时间：

本项目开工后支付合同价款 40% 的首付款；工程竣工后，支付至合同价款 97% 的工程款，下余 3% 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满复验合格后付清。

###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侯雷鹏。

身份证号：410622199305283039；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豫 241202195656；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豫 241202195656。

### 七、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之日起算起，保修期为 一年。

###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签订。

##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固始县方集镇人民政府签订。

##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邵金彪*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范本（GF—2017—0201）通用条款执行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固始县方集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河南铎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2025年固始县方集镇沙河店村衬砌渠道工程（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主体结构工程、金属结构按照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详细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保修期为：1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开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12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实际开工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展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工程，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别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构造平安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平安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施行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当。

###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开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承包(人) (姓名) 邱金金 承包(人) (姓名)

水利公司

